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本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董事曾焕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美工业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曾雅萍租赁房屋。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关联董事曾本生、曾焕彬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 5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回避：2 票；弃权：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4 日